

债券代码：136700.SH	债券简称：16 蓝光 01
债券代码：155163.SH	债券简称：19 蓝光 01
债券代码：155484.SH	债券简称：19 蓝光 02
债券代码：155592.SH	债券简称：19 蓝光 04
债券代码：162505.SH	债券简称：19 蓝光 07
债券代码：162696.SH	债券简称：19 蓝光 08
债券代码：163275.SH	债券简称：20 蓝光 02
债券代码：163788.SH	债券简称：20 蓝光 04

四川蓝光发展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公司股票可能被终止上市的第一次风险提示公
告

一、可能被终止上市的原因

根据《股票上市规则》第 9.2.1 条第一款规定，公司出现下列情形之一上交所将决定终止公司股票上市：“（一）在本所仅发行 A 股股票的上市公司，连续 120 个交易日通过本所交易系统实现的累计股票成交量低于 500 万股，或者连续 20 个交易日的每日股票收盘价均低于人民币 1 元。”

公司股票 2023 年 4 月 6 日收盘价为 0.95 元/股，首次低于人民币 1 元。若自该日起，出现“连续 20 个交易日的每日股票收盘价均低于人民币 1 元”的情形，公司股票将因触及交易类强制

退市情形被上交所终止上市。

二、股票停牌安排及终止上市决定的相关规定

若公司股票连续 20 个交易日的每日股票收盘价均低于人民币 1 元，触及交易类强制退市情形，上交所将自该情形出现的次一交易日起，对公司股票实施停牌。

根据《股票上市规则》第 9.2.7 条的规定，上交所将自公司触及《股票上市规则》第 9.2.1 条第一款规定情形之日后 15 个交易日内，根据上市委员会的审核意见，作出是否终止公司股票上市的决定。若公司股票触及上述交易类强制退市情形，根据《股票上市规则》第 9.6.1 条第二款的规定：交易类强制退市公司股票不进入退市整理期交易。

三、其他风险提示

经公司财务部门初步测算，预计公司 2022 年末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为-208.21 亿元左右，具体详见《公司 2022 年年度业绩预告》。若公司 2022 年度经审计的期末净资产为负值，将触及《股票上市规则》规定的对股票实施退市风险警示的情形，公司股票将在公司 2022 年年度报告披露后被实施退市风险警示（在公司股票简称前冠以“*ST”字样）。

四、历次终止上市风险提示公告的披露情况

本公告为公司可能触发交易类强制退市的第一次终止上市风险提示公告。

敬请广大投资者理性投资，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本页以下无正文）

(本页无正文，为《四川蓝光发展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公司股票可能被终止上市的第一次风险提示公告》之盖章页)

